

# 关于开展人居环境整治“卫生清洁户” 评比活动的通知

桃政办〔2022〕55号

各村：

为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全面提升农村文明程度，提高广大居民的卫生意识，营造整洁、优美、舒适的人居环境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乡开展人居环境整治“卫生清洁户”评比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目标要求

围绕“干干净净、整整齐齐、清清爽爽”目标，以提高村民群众卫生意识为重点，以开展人居环境整治“卫生清洁户”评比活动为载体，广泛发动群众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，形成人人关心动手、户户参与争创、比卫生意识、比环境整洁的浓厚氛围，有效解决农村垃圾乱倒、乱堆乱放、乱搭乱建、庭院脏乱差等突出问题，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健康发展。

## 二、评比范围

全乡各村常住户。

## 三、评比标准

（一）不乱丢弃。厨房、卧室、楼道干净整洁，房前屋后的

空地做到无粪便，无污水，无污迹，无渣土，无蚊蝇孳生地。平时不乱丢垃圾，不随地吐痰，不随地大小便。所有生活垃圾必须分类处理，统一放置在垃圾箱或垃圾桶内。

（二）不乱堆放。房前屋后不乱摆放柴草、杂物。

（三）不乱搭建。房前屋后不乱搭建其他建筑物。

（四）不乱张挂。乡村主干道和临街门面底层不晾晒衣被。其他地方衣被晾晒要有序。电力、通讯、电视等各种线路不随便乱拉。门店店牌和小广告等安装和张贴要规范有序。

（五）不乱种植。不得占用公共场地种植各种果蔬、粮食。

（六）不乱养殖。中心村庄家禽养殖必须圈养，且不得污染环境。

#### **四、方法与步骤**

（一）评选数量。以村为单位，今年度评选授牌的“卫生清洁户”户数控制在全村总户数的 20%左右。

（二）评选程序。各村在召开村民组群众会的基础上，组织人员逐户对照标准进行评选，评选出“卫生清洁户”，报送乡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批准，以乡政府的名义制作牌匾，由村委会组织到户授牌。对被评为“卫生清洁户”的家庭户发放振风超市积分，并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。

（三）授牌时间。“卫生清洁户”评比时间为一年一次，2022年度评选授牌工作在 8 月 10 日前完成。

（四）动态管理。乡村不定期对“卫生清洁户”进行抽查，

如发现被评选授牌的“卫生清洁户”出现脏、乱、差状况，经2次警告仍没有整改的由村给予摘牌，待整改后由该户提出书面或口头申请，乡村审核验收后，可给予重新授牌。

## 五、评比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村成立评比领导小组，组长由各村书记担任，成员由村两委会成员组成，主要负责“卫生清洁户”宣传动员、评比检查、验收复查等工作。

（二）全面宣传发动。各村充分利用会议、广播、公开栏、明白纸、微信群等形式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把评选过程变成宣传、学习先进典型的过程，营造浓厚氛围，提高广大群众参与评比的热情，理解支持并积极参与评比工作，树立主人翁意识，主动开展环境整治，共建美好家园。

（三）建立长效机制。对“卫生清洁户”实施动态管理，定期对已挂牌的“卫生清洁户”进行复评。要通过完善村规民约、实行网格化管理、环境卫生整治“红黑榜”，开展美丽村庄和美丽庭院等评选活动，积极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制度机制，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工作长效化。同时，要注重培养群众良好的卫生习惯，让良好的卫生行为规范入脑入心，逐步形成日常习惯、化风成俗，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

（四）严格执行标准。“卫生清洁户”评比活动要做到坚持标准，严格把关，户户过堂、不走形式、不走过场，使“卫生清洁户”活动常评常新，评选出来的“卫生清洁户”起到带头示范

作用。

金寨县桃岭乡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7月15日

---

抄送：县茶美中心

---

金寨县桃岭乡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7月15日印发

---